



關於立法會梁孫旭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本人對立法會 2018 年 3 月 21 日第 287/E202/VI/GPAL/2018 號函轉來梁孫旭議員於 2018 年 3 月 15 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8 年 3 月 23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，答覆如下：

依法執行娛樂場控煙措施

一直以來，特區政府高度重視本澳的控煙工作，按照世界衛生組織《煙草控制框架公約》第五條的指導精神，訂定以“健康促進、先易後難、循序漸進”的原則，有序地開展和執行控煙政策和措施。

2018 年 1 月 1 日，第 9/2017 號法律《修改第 5/2011 號法律〈預防及控制吸煙制度〉》（以下簡稱《新控煙法》）正式生效，於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娛樂場全面禁止吸煙，僅許可設置符合標準的吸煙室。《新控煙法》生效一年內，娛樂場現有吸煙區及吸煙室予以維持。

對於公佈娛樂場吸煙室及吸煙區位置等資料事宜，因應娛樂場控煙措施自 2013 年開始不斷收緊，娛樂場吸煙室及吸煙區的設置變化頻密，衛生局與博彩監察協調局正就相關圖則進行覆核，故暫時未可提供。

娛樂場控煙執法機制具有成效

為確保娛樂場控煙工作順利進行，衛生局與博彩監察協調局已建立緊密的溝通和合作機制，並制訂了相應的執法和投訴處理程序，娛



樂場控煙的常規執法由博彩監察協調局負責，特別執法行動由雙方聯合進行，而博彩監察協調局則安排人員 24 小時駐守各娛樂場，監察娛樂場的運作情況，確保執法的有效性。

2017 年，衛生局及博彩監察協調局聯合對全澳娛樂場巡查了 671 場次，共檢控了 1,041 宗違法吸煙者。衛生局接獲了 2,414 宗違規吸煙的電話投訴，其中 1,386 宗個案即時轉介給博彩監察協調局跟進。在轉介個案中，博彩監察協調局回覆跟進的情況有 1,325 宗，回覆率達 95.6%。通過此合作機制成功檢控的個案有 333 宗，檢控率達 24%，反映合作機制的成效。

同時，衛生局與博彩監察協調局亦對娛樂場執行《新控煙法》的規定進行監管，包括娛樂場吸煙區及吸煙室的設立是否合法、有否適當張貼禁煙標誌、有否執行空氣監測措施及員工保障措施等。倘發現涉嫌違反《新控煙法》的規定，衛生局將依法展開調查及處罰程序。據資料顯示，過去已檢控及處罰 5 間違法的娛樂場。

循序漸進完善娛樂場控煙工作

2012 年，特區政府通過制訂第 5/2011 號法律《預防及控制吸煙制度》，在大部份室內公共場所實施禁煙措施，優先和着力保障了未成年人和社會大眾的健康，並分階段落實至娛樂場、桑拿浴室、夜總會等場所，為市民提供較全面的保護而作出努力，所取得的政策成效有目共睹。在娛樂場控煙方面，由允許場內隨意吸煙，進而允許在“娛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衛生局
Serviços de Saúde

樂場吸煙區”內吸煙，到實施“娛樂場中場全面禁煙，僅吸煙室允許吸煙，而貴賓廳仍容許存在吸煙區”的措施，亦符合“循序漸進”的控煙原則。2019年1月1日起，衛生局將嚴格落實“娛樂場全面禁止吸煙，僅許可設置符合標準的吸煙室”的規範，屆時將可全面保障市民、旅客及娛樂場員工免受煙草煙霧的危害。

衛生局已編製及公佈《預防及控制吸煙制度》跟進及評估報告2015-2017。報告顯示，本澳控煙策略的執行情況理想，符合世界衛生組織《煙草控制框架公約》實施準則的有關要求。衛生局將持續通過宣傳教育、鼓勵戒煙和嚴格執法等多種方式，同時繼續依法檢討《新控煙法》的執行情況及提出適當的修訂建議，不斷完善控煙的政策措施，加強推動無煙環境的建設，進一步保障市民健康。

衛生局局長

李展潤

2018年4月4日